

##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 2、会计政策变更的时间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即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为：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计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等。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公司2021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12/31(变更前) 金额	2021/1/1(变更后) 金额	调整金额
预付款项	82,913,954.42	82,837,195.38	-76,759.04
使用权资产	0.00	3,779,663.91	3,779,663.91
其他流动负债	22,981,065.59	22,576,177.86	-404,887.73
租赁负债	0.00	4,590,722.99	4,590,722.99
未分配利润	322,234,208.81	321,751,278.42	-482,930.39

2、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